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蔡淑伊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12

傳真：(02)29681971

電子信箱：AG569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工環字第10908612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五（10921152663_109D2194069-01.odt、
10921152663_109D2194070-01.pdf）

主旨：檢送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永續會）

「109年國家永續發展獎—教育類」選拔表揚計畫1份，歡
迎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9年5月11日臺教資(六)字第1090067004號書
函及109年國家永續發展獎選拔表揚計畫辦理。

二、永續會為表揚推動永續發展績效卓越單位，以鼓勵全民參
與永續發展推動工作，落實永續發展在地化及生活化目
標，實現國家永續發展願景，特辦理旨揭獎項。評選基準
及配分比率摘要如下：

(一)實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40%。

(二)具備充足之支持性措施：35%。

(三)成果深具典範意義：25%。

三、旨揭選拔共有初選、複選及決選三階段。初選為教育部書
面審查，複選為永續會實地訪察，決選由參加複選之評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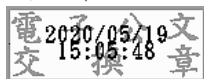
委員依複選結果召開決選會議，遴選每類得獎單位3名及入選獎至多3名表揚。

四、歡迎推動永續教育績效卓越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教保服務機構踴躍參與，並於109年7月1日(星期三)前將相關資料(包括：報名資料燒錄光碟片1式2片或隨身碟1式2份)，寄送至本局。

五、檢附「109年國家永續發展獎」海報1份，相關訊息亦可參考永續會網站：<https://nsdn.epa.gov.tw/>。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